

中共湖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关于推荐评选 2019 年 党建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通知

各总支（支部）、校属各单位（部门）：

近年来，全校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持续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为促进学校事业高质量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为弘扬先进，鼓舞士气，激励全校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共产党员进一步发挥战斗堡垒和先锋模范作用，校党委决定在“七一”表彰一批党建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表彰项目、名额和评选范围

（一）先进集体（10个）

1. “十星级”党组织：5个（含从中遴选党建样板支部2个，不重复表彰），评选范围为各党总支及下属党支部、学院直属党支部。

2. 党员示范岗：5个，评选范围为各总支（支部）、校属各单位（部门），含二级学院专业教师团队（教研室）。

（二）先进个人（37人）

1. “十星级”党员：32人（含从中遴选党员标兵10人，不重复表彰），评选范围为2018年6月起正式组织关系在我校的正式党员。

2. 优秀党务工作者：5人，评选范围为2018年6月起正式

组织关系在我校的、且从事党务工作的正式党员。

二、评选条件

根据《中共十堰市委办公室印发<关于深化拓展“十星级党员”和“十星级党组织”争创活动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十办发〔2015〕13号)精神，先进集体以“十星级党组织”、“党员示范岗”评选标准评定，先进个人以“十星级党员”评选标准评定。党建样板支部和党员标兵，按照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新时代高校党建示范创建和质量创优工作的通知》(教思政厅函〔2018〕23号)规定的条件要求，依据优中选优的原则遴选产生。

推荐“十星级”党员，应向教学、工作一线党员倾斜；推荐优秀党务工作者，应向基层党务干部倾斜；推荐“十星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人选一般不交叉，且必须是2018年度党员民主评议中的优秀党员。一年来被表彰为全国、全省、全市、全校党建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这次一般不再推荐。

三、评选办法及程序

(一) 民主推荐

各总支(支部)召开全体党员会议，在总结一年来工作的基础上，规范评选程序，严格按照评选条件评选推荐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

“十星级”党员由推荐单位根据分配名额等额推荐。

(二) 综合评审

党委组织部、宣传部、纪委、党政办组织评委会结合2018年底学校党建工作考评情况进行综合评议确定拟表彰对象。

(三) 党委审批

党委组织部将民主推荐和综合评审确定的拟表彰对象名单，

在征求学校纪检监察、综治、信访、创文、计生等相关部门的意见后，提交校党委会议审议批准。

（四）名单公示

经校党委会议审议批准后，对拟表彰对象进行公示。

（五）表彰奖励

结合公示情况，研究确定最终表彰名单。“七一”前后召开大会进行表彰。

四、工作要求

（一）各总支（支部）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把握好推选表彰的范围和条件，坚持标准，严格程序，认真把关。突出先进性、典型性和代表性，做到每个推荐表彰的对象都能经得起检验。

（二）评选活动要发动党员群众广泛参与，坚持自下而上，择优遴选。坚持公开透明，认真听取党员群众意见，主动接受监督。

（三）各总支（支部）要把评选表彰活动与推进当前学校重点工作结合起来，与加强基层组织建设、“我是党员我先进”创先争优主题实践活动，以及即将开展的“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结合起来，使评选过程成为讲先进、树先进、学先进、做先进，不断自我提高、自我完善的过程，营造良好氛围。

（四）各总支（支部）于6月10日（周一）前将推荐审批表（一式1份）、先进事迹材料（先进集体2500字、先进个人1500字）纸质版和电子版一并上报党委组织部。先进事迹材料要求客观真实、生动感人。各项材料要求均用A4纸张正反两面打印。

- 附件：1. 推荐名额分配表
2. “十星级党组织”、“党员示范岗”和“十星级党员”评选标准
3. 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推荐审批表



(联系人：李俊瑶 8126042；电子邮箱：2462765411@qq.com)

附件 1

推荐名额分配表

推荐单位	“十星级”党员	“十星级”党组织	党员示范岗	优秀党务工作者
汽车工程学院党总支	3名	4个	3个	3名
旅游商贸学院党总支	3名			
智能工程学院党总支	3名			
环境工程学院党总支	1名			
艺术设计学院党总支	1名			
建筑工程学院党总支	2名			
机电工程学院党总支	2名			
公共教育学院党支部	2名			
马克思主义学院党支部	2名			
图文信息中心党支部	1名			
退休教职工服务中心党总支	2名	1个	2个	2名
机关第一党支部	2名			
机关第二党支部	3名			
机关第三党支部	2名			
机关第四党支部	3名	5个	5个	5名
合 计	32名			

附件 2

“十星级党组织”、“党员示范岗”和“十星级党员” 评选标准

一、十星级党组织

学习星。①组织党员干部学习《党章》、党的基本理论、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等党的知识；②组织党员干部学习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三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③加强党员干部业务知识学习培训，增强技能技术能力，提升工作水平。

法纪星。①坚决执行党的决定，严守党的纪律，保守党的秘密；②积极开展普法教育，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严格依法办事；③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省委“六条意见”、市委“实施意见”要求；④积极组织党员参与社会综合治理，引导教育党员同各种违法行为作斗争。

组织生活星。①严肃党内政治生活，认真落实好“三会一课”、民主评议党员等组织生活制度，引导党员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②严格坚持落实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所在党支部组织生活会和联系点单位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制度；③加强党员队伍和后备干部队伍建设，加强党员党性锻炼，补足精神之“钙”

团结星。①班子团结和谐，凝聚力、战斗力强。②坚持民主集中制，重大问题集体决策，班子成员分工合作、互相配合。③无信访突出问题和重大集体上访事件；④辖区社会治安和文明创建达到规定目标要求。

服务星。①牢固树立党的宗旨，竭力为群众服务，为民办实事，争当服务型党组织；②提高服务工作水平，积极宣传教育群众、组织发动群众；③深入开展“有困难找支部、需办事找干部”活动，便民服务事项得到群众认可。

群众满意星。①党员在群众中有良好形象，党群关系密切。

②主动服务社会群众，群众反映的问题得到解决，取得了群众欢迎、群众受益、群众认可的实际成效。③无群众上访和群体性事件。④在群众测评中满意度有效提升。

绩效星。①组织引导党员干部干一行、爱一行，成为本职岗位行家里手；②圆满完成单位年度工作目标任务，工作成绩在同行业居领先地位。

科学发展星。①按照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的要求，妥善处理机关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关系，党建工作有思路有措施有成效。②圆满完成学院安排部署的各项工作任务。③单位绩效考核处于上游。

廉洁星。①“四风”问题有效遏制。②党员干部廉洁自律，以身作则，作风正派，不利用工作便利谋求不正当利益。③工作经费的使用和管理规范，使用效率较高。④虚心听取党员和群众的批评意见，自觉接受监督。⑤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凡属重大事项由集体研究决定。⑥无违法违纪党员干部。

文化建设星。①重视文化建设，有目标要求。②文化活动丰富多彩，有内涵，有特色。③坚持以人为本，关心职工，形成和谐的氛围。

二、党员示范岗

1. 党员示范岗团队的党员人数应不低于教职工人数的 70%；
2. 全体党员能够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自觉做到“两个维护”；
3. 每个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都能够较好地发挥，服从分配、爱岗敬业，为人师表、关爱学生，遵纪守法、品行高尚，勇挑重担、成绩优良，团结同事、和谐友爱；
4. 团队团结，凝聚力和战斗力强，具有开拓创新精神；
5. 善于克难攻坚，团队业绩突出、群众公认。

三、十星级党员

宗旨星。①牢记党的宗旨，竭力为群众服务，为民办实事，争当服务标兵；②开展“有困难找支部、需办事找干部”活动；③经常深入群众，察民情、访民意、解民忧；④提高服务本领，便民服务事项得到群众认可。

学习星。①积极学习《党章》、党的基本理论、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等党的知识；②认真学习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三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③积极适应新形势，认真学习更新业务知识，增强能力水平，学习效果显著，能够胜任工作。

义务星。①认真遵守《党章》，自觉履行《党章》规定的八项党员义务。②能够出色完成组织交办的临时任务以及急难险重任务，平时看得出来，关键时刻站得出来，受到群众好评。③积极参加社会公益活动，无私奉献。④自觉投身所住社区建设，服从社区党组织管理，积极参加“共驻共建”活动。

法纪星。①坚决执行党的决定，严守党的纪律，保守党的秘密；②积极参与普法教育，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依法办事；③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省委“六条意见”、市委“实施意见”要求；④敢于同各种违法行为作斗争。

新风星。①自觉发扬艰苦奋斗精神，坚持勤俭节约，反对奢侈浪费；②倡导文明新风，不大操大办，带头移风易俗；③不参加并坚决制止封建迷信、黄赌毒等歪风邪气；④家庭邻里和睦，与人为善，见义勇为。

团结星。①团结同事，尊重他人，关心他人。②不拉帮结派，不拨弄是非，不挑唆矛盾。③师生关系民主、平等、和谐。④关心集体，顾全大局，维护学校利益。

诚信星。①尊重自我，言行一致，敢于指出和抵制有悖于诚信的思想行为。②做老实人，说老实话，办老实事，不弄虚作假，不欺上瞒下。③保密守信，不为利益所诱惑。

绩效星。①圆满完成年度工作目标任务，负责的工作在同行业

居领先位次；②在本职岗位做出一流成绩，受到本单位或上级的表彰奖励；③干一行、爱一行、专一行，成为本职岗位的行家里手。

敬业星。①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心，热爱本职岗位；②工作用心用力，恪尽职守；③作风踏实，任劳任怨，敬业奉献。

创新星。①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具有较强的开拓创新意识；②认真调查研究，善于提出新思路、解决新问题、总结新经验；③能创造性的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附件 3

“十星级”党组织推荐审批表

基层党组织名称					党员人数		
何时获得过何级授予的先进党组织称号							
党组织书记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民族
	文化程度		入党时间		担任书记时间		
主要事迹							

	主要事迹
所在总支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学校党委审批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党员示范岗推荐审批表

推荐单位（总支或直属支部）：_____

岗位名称				教职工 人数		党员人数	
何时获得过何级 授予的先进称号							
负责人 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 年月		民族
	文化 程度		入党 时间		担任 负责人 时间		
主要事迹							

	<p>主要事迹</p>
所在总支意见	<p>(盖章)</p> <p>年 月 日</p>
学校党委审批意见	<p>(盖章)</p> <p>年 月 日</p>

“十星级”党员推荐审批表

推荐单位（总支或直属支部）：_____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籍贯		参加工作时间		
入党时间		文化程度		职称		
工作单位及职务						
身份证号				联系方式		
主要事迹						

	主要事迹
基层党组织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学院党委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优秀党务工作者推荐审批表

推荐单位（总支或直属支部）：_____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籍贯		参加工作时间		
入党时间		文化程度		职称		
工作单位及职务						
身份证号				联系方式		
主要事迹						

主要事迹	
基层党组织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学院党委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